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华润万东医疗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及自有外汇支付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
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之专项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二〇一六年四月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保荐机构”）作为华润万东医疗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东医疗”或“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对万东医疗拟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及自有外汇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事宜进行了审慎核查，并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一、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华润万东医疗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3132号）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了24,985,803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发行价格为35.22元/股，共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879,999,981.66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2,637,456.87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67,362,524.79元，该等募集资金已于2016年1月15日划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信会师报字[2016]第110043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

二、本次拟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及自有外汇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基本情况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万东医疗拟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及自有外汇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应付设备及材料采购款、工程款等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为进一步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管理，确保银行承兑汇票及自有外汇确实有效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制定了相关操作流程，具体如下：

1、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操作流程

（1）根据相关合同，万东医疗根据银行承兑汇票支付额度及材料采购进度按月编制募集资金支付计划，并按资金计划审批程序进行审批；

(2) 支付银行承兑汇票时，由相关部门填制付款申请单并注明付款方式为银行承兑汇票，财务部门根据审批后的付款申请单办理银行承兑汇票支付（或背书转让支付）；

(3) 公司财务部须建立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明细台账，按月汇总使用汇票支付流动资金明细表；

(4) 公司医疗财务部按月编制《银行承兑汇票支付情况明细表》并抄送保荐代表人，经保荐代表人审核无异议后，财务部向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提报与银行承兑汇票等额的募集资金书面置换申请，将通过银行承兑汇票支付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应款项的等额资金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转到公司一般账户，用于归还垫付的流动资金。

2、使用自有外汇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操作流程

(1) 根据相关合同，万东医疗根据自有外汇支付额度及材料采购进度按月编制募集资金支付计划，并按资金计划审批程序进行审批；

(2) 支付自有外汇时，由相关部门填制付款申请单并注明付款方式为外汇付款，财务部门根据审批后的付款申请单办理自有外汇支付；

(3) 公司财务部须建立使用自有外汇支付明细台账，按月汇总外汇使用支付流动资金明细表；

(4) 财务部按月编制《自有外汇支付情况明细表》（外汇支付按照付款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对该外币的外汇中间价折算人民币金额）并抄送保荐代表人，经保荐代表人审核无异议后，财务部向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提报与自有外汇支付等额的募集资金书面置换申请，将通过自有外汇支付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应款项的等额资金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转到公司一般账户，用于归还垫付的流动资金。

三、本次拟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及自有外汇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及自有外汇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应付设备及材料

采购款、工程款等款项，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购、结汇差价损失和手续费损失，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万东医疗拟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及自有外汇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并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为此，公司已拟定了具体的操作流程，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万东医疗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及自有外汇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购、结汇差价损失和手续费损失，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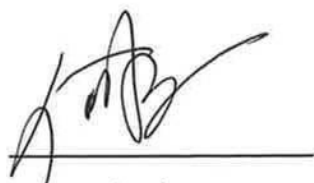
万东医疗已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相关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并取得了独立董事的同意意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募集资金使用决策程序的规定。

中金公司对万东医疗拟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及自有外汇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润万东医疗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及自有外汇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之专项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何挺



刘华欣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 14 日